

最新活着读后感 活着读后感精彩(模板10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活着读后感篇一

主人公名为徐富贵，是一个地主家的阔少爷，但因为沉迷赌博输光了家产，气死了父亲，他自己也沦为佃户，与妻子家珍及一儿一女艰难度日；战争爆发后，富贵不明不白地被抓去当了壮丁，幸运的是他在枪林弹雨中活了下来，回到了家乡；解放后没有过上几天安生日子便又开始了大跃进，生活虽艰难却也能够维持，可却不料儿子有庆意外早夭，富贵与家珍悲痛欲绝；到了六十年代，那个时期开始了，富贵的战友春生被批斗，女儿凤霞找到了好婆家却因产后大出血惨死。在电影的最后，富贵与家珍都已年老，与女婿和外孙一齐活了下来。

从技术层面来说，电影改变了小说中客观冷峻的叙事视角，以一种带有感情色彩的主观视角对故事进行了二次架构，这就使得电影更显温情，小说中始终冰冷低沉的格调也有所缓和。同时，电影取景并非单调沉闷的，反而色彩艳丽富有生机，这也使整个电影多了一丝乐观向上的基调，而色彩运用的另一个作用是在杯具发生时用艳丽的色彩来反衬生命的惨白无力，使得情节更有张力。电影中的配乐也可圈可点，贯穿全剧的只有一段简单的二胡，是喜是悲全都是一首曲，每到抒情处就会由远及近地悠悠地想起，无尽的意味在这一首曲中体现的淋漓尽致，悲的时候凄凉至极，喜的时候却也是笑中带泪，令人感受到命运自带的酸涩情绪，不可谓不高明。

虽然经受了种种不幸与痛苦，却还能坐下吃饭聊天。对于那里的富贵来说，活着是充满期望的。他在结尾与外孙对话，“鸡长大就变成了鹅，鹅长大就变成了羊，羊长大就变成了牛，牛长大了馒头（富贵外孙）就长大了，就过上好日子了”这句给人以温暖的期望。在那里结局也在必须程度上构建了新的主旨，即只要坚韧地活着，不被无常的命运击倒，不因生活的痛苦而自暴自弃，就必须会看见活下去的期望。电影的处理在我看来十分精妙，我并不认为在这部电影中完全还原小说中的主题是能够实现的，影视与文学之间有巨大的代购，即使情节能够生硬复制，内涵也是无法完整传达的。

等等，但这并不是其根本目的，这一时间段中突出表现的仍是以富贵为代表的有些麻木的普通人在应对巨大社会事件时的生活及心理状态。首先富贵等人其实并不是完全相信那个时期的，起码在潜意识里对于那个时期的一些信条和一些做法是不赞成的，他并不觉得保有自己的皮影是个错误，也不觉得春生和镇长有什么过错以至于被定为走资派，这种认知基于最基本的人性，是无意识，无自觉的。但这种天性里无意识的认知很快就被理性打败，他虽然不能理解，但也不愿与政府乃至社会对抗，他仍是随大流的，因此他烧了皮影，用心地服从上级指示，按“那个时期式”的生存方式生活。其次，富贵虽身处那个时期中，但思想并没有被社会大环境所异化，仍保存着善良与关怀这些朴实的天性。他是个本本分分的小人物，几十年的生活塑造了他自成的世界观、人生观与价值观，这也是为什么在年轻学生闹革命，打倒春生、镇长以及王医生的时候，富贵及家珍仍能出于人性的善意来理解与帮忙他们。当春生有自尽。

活着读后感篇二

众所周知，《活着》是一本记录中国人所经历的苦难，歌颂中国人顽强不屈精神的小说，今天就为大家介绍一下这本经典书籍。

余华创作《活着》的灵感来自美国民歌“老黑奴”，这首歌曲记录了老黑奴所经历的一生的苦难：家人都先他而去，但他仍然顽强乐观的对待这个世界，余华因为这首歌而写下了《活着》，即使歌曲里所属的时代、国家和文化和《活着》里的完全不同，但这样也无法抵挡，他们作为一个人的共通之处。

主人公福贵，是个不折不扣的败家子，生活极其堕落嚣张，长年混迹于赌场。之后的一场变故，让他的生活发生了大反转，因为被赌场下套，他们家的家产全被赌场骗取，福贵的亲爹也被他活活气死。这场变故如一瓢冷水将福贵浇醒，他穿上粗布麻衣，想要好好生活，但之后的生活并没有按照常理出牌。没过多久，福贵的母亲病了，福贵拿着家里仅有的两个银元去城里请医生，却被军队抓去当壮丁，这一去就是两年，最后死里逃生回到家乡，此时母亲已经去世，女儿也因生病变成哑巴。他们经历了那个时代所能经历的所有苦难。儿子因为献血而亡，女儿难产而死，妻子也在不久后因病去世，女婿也因意外而死，就连外孙也因为吃豆子被撑死了……最后只有福贵和家里的一头老黄牛相依为命。

读过《活着》的人，都无不感慨福贵这一生，实在是太惨了，但是福贵却在这一次次苦难中顽强地活了下来，他在每一次可以选择结束自己生命的时候选择了活下来。

人为什么活着呢？人就为活着本身而活着！在面对无常的命运时，我们接纳它、感受它、理解它。我们在生活中一次次被压垮，在谷底中一次次咬牙站起来，活着本身就是一个壮举，我们本就应该因为生命本身而活着，在我们的生命里成为自己的英雄。

最后分享一首汪国真的《热爱生命》给大家：

我不去想，是否能够成功，

既然选择了远方，便只顾风雨兼程。

我不去想，能否赢得爱情，

既然钟情于玫瑰，就勇敢地吐露真诚。

我不去想，身后会不会袭来寒风冷雨，

既然目标是地平线，留给世界的只能是背影。

我不去想，未来是平坦还是泥泞，

只要热爱生命，一切，都在意料之中。

活着读后感篇三

《活着》的主人公福贵是地主家出身，年轻时是个浪荡公子，经常去城里的一家妓院吃喝嫖赌，并且，由于他的丈人是城里一家米行的老板，他竟经常要一个妓女背着他上街，每次从丈人的米行经过，“都要揪住妓女的头发，让她停下，脱帽向丈人敬礼：‘近来无恙？’，然后便“嘻嘻笑着过去了”，其品行之放荡堕落可见一斑。之后他中了别人的套，把家里包括田地、房产的全部家产输了个精光，于是全家一夜间从大地主沦为了穷人，福贵的父亲郁闷而故。这个打击如当头棒喝，亦如一瓢冷水，使福贵清醒过来，决定重新做人。从此，他成了租种过去属于他家的田地的佃户，穿上了粗布衣服，拿起了农具，开始了他一生的农民生涯。

福贵的一生经历了中国历史的变迁、社会的动荡，如解放后的土地改革、人民公社制度、大炼钢铁、三年自然灾害等等，都经过男主人公的眼睛和亲身经历得到了必须程度的生动的再现。而在此期间，福贵也经历了与每个亲人、朋友的悲欢离合：为了让儿子有庆上学，他把女儿送给了别人，不久后女儿跑了回来，全家重又团圆；县长的老婆生孩子需要输血，

结果儿子被一不负职责的大夫抽血过量致死，之后发现县长竟是福贵在国民党军队时的小战友春生——春生在之后的中经不住迫害，悬梁自尽；几年后，凤霞嫁了个好女婿，可不久死于产后大出血；两个孩子去后，妻子家珍也撒手人寰，只剩下他和女婿二喜、外孙苦根祖孙三代相依为命；几年后，二喜在一次事故中惨死，福贵便把外孙接到了乡下和他一齐生活；可是好日子没几年，小苦根也在一次意外中失去了幼小的生命。最终，福贵买了一头要被宰杀的老水牛，也给它取名叫“福贵”，一个人平静地生活下去。

一过10年，“两个老不死的”——徐福贵和老牛福贵——居然都没有死，他们活着。福贵赶着福贵去犁田，在吆喝福贵的时候嘴里也喊着所有死去亲人的名字，好像他们也都是些驾着轭正在埋头犁田的牛。

看了这样的人生经历，我不禁感到了一种震撼，我感到一种莫名的沉重，也感到了主人公与命运抗争时不屈中透着的一种伟大的平凡——福贵文化水平不高，也不懂得革命的大道理，可是他对生活的挚着、对亲人朋友的爱给了他无穷的力量，而他自始至终也只可是是一个平凡的芸芸众生之一，但作为一个人，他是伟大的。

生命中其实是没有幸福或者不幸的，生命只是活着，静静地活着，有一丝孤零零的意味。

生活就是人生的田地，每一个被播种的苦难都会成长为一个期望。他们就是我们自我的驭手，不管身上承受着什么，不管脖子上套着什么，不管肩上负载着什么。

活着读后感篇四

寒假中，我读了《活着》此书。当我初次看到“活着”二字时，心中充满了疑惑。活着是什么？是享尽荣华富贵？是一事无成？还是遭人欺凌？这些都不是。于是我带着满腹疑问

翻开了书。

在那个黄昏，老人福贵，向作者余华讲述了自己传奇的一生。带有些许无奈，又带有些许悔意。老人的一生是坎坷的，他年轻时是只知道吃喝赌嫖，因此，他家从大户人家变成了穷困的农民，不知哪修来的福气，他找了一个温柔贤惠的妻子，就在他悔改后却又被抓去做了壮丁，被放回来后，他本想默默的度过晚年，可他命运坎坷，本该经历的几代同堂，却变成了福贵眼睁睁的看着他仅有的六位亲人相继离世，只留他孤单一人在世上独活。

合上这蓝皮书，强忍住眼泪，我心久久不能平静。福贵的一生是一个奇迹，一个所有人都不愿经历的传奇。在那乱世中，福贵经历了文化革命、自然灾害和生活打击。这么多困难，这么多平常人经历不了的困难，福贵一个人挺了下来！其实，福贵就是那个时代穷苦人民的缩影。

我懂了，我懂“活着”二字了深度了！面对死亡，最痛苦的，不是死去的人，而是活下来的生者。他们的肩上不仅多了责任，而且少了一个替他分担痛苦的人。但是，如果生者不肯接受现实，死者又怎能安息？所以，死者不能复生，生者要坚强的面对现实，像福贵一样生活下去。这样，死者才会欣慰。

“少年去流浪，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福贵的歌声又一次想起在我耳旁。

活着读后感篇五

人为什么而活着？或是因为家庭，或是因为社会，或是因为责任。而福贵眼中，活着是为了活着。福贵一次次丧失了生活的目标，白发人送黑发人，他成了家庭的支柱。老年的他终于能过一点安稳幸福的日子，却一次次丧失了亲人，最后是与一头老牛相依。活着再也没了希望，只是单纯地为活着

而活着。

无论我们出生在哪里，生在怎样的环境，有着怎样的条件，我们都是为活着而打拼，为活着而承担各种责任和压力。在睡不着的深夜里我们也沉思过：自己为什么活着？每个人都生活都会有一个目标，这个目标可能不是很大，也可能不是很小，无论大小，这个目标支撑着我们努力活下去，它是我们奋斗的力量来源。与其说生活的目标支撑着我们活下去，不如说寻找下一个新的目标是我们活下去的目的。

生活中有的人因为一两次失意而丧气，自甘堕落，失去自信甚至妄想自杀。这样的人太多太多，试图以死来实现人生的人，并没有真正体会到生活的真谛。死亡是每个人生命中不可避免的一个结局，它让我们感激生命的获得。向死而生，让我们拥有一份好好活着的感动，从容面对生命的不可预知，更加热爱生命。

为了活着而活着的人生，简单又明了。生命的唯一性告诉我们要尊重每一个生命，珍惜活着的时光、拥有的一切。用笑代替哭，为了心中的目标，为了生活的信仰，在死亡的伴随下努力活着。

活着读后感篇六

我得为余华的《活着》写一篇读后感。有哪本书比《活着》更有意义，能更好地有感而发呢？是《青春之歌》，是《兄弟》还是《冷山》？《活着》，一个悲惨的故事。虽然不会像看郭敬明的《梦里花落知多少》时哭得稀里哗啦的，但看《活着》会让我有一种身临其境的感觉，一种不肤浅的感觉，一种看了让人深感悲凉凄惨的感觉。这书看过很久了，但余华那淡淡的文字，平凡的故事，还是令我难忘：一个小村，一座小城。还有主人公福贵。

这故事讲述了福贵的一生。他是地主的儿子，娶了城里一个

有钱人的女儿，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每天都进城里的赌馆赌钱。赚得不多，输了的不少。终于有一天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一次福贵爸上茅厕时死了。也许这是报应，他是地主，是败家子。地主位置被一个以前经常借钱给福贵赌博的人坐了。一贫如洗的福贵因为为救母病去城里抓药，没想到半路上被国民党部队拉去当兵。在战场上九死一生，当他幸运归家时，女儿却已经成了哑巴，母亲死了，家里一穷二白。福贵的儿子意外身亡；后来女儿好不容易嫁了出去却因产后失血过多而亡；妻子中年病死；女婿二喜做工时被板车压死了；外孙子吃豆子时死了。福贵老了，故事结束了。

福贵经历了人生最大的痛苦，当他看着亲人离自己而去时，心底那时就像在被刀割般地痛，割得很深，痛在全身，鲜血都流出来了……但他却奇迹般地挺了过来，依然乐观豁达地面对人生。到风烛残年之时，依然牵着一头老牛做伴过日子。

他没有因为亲人的离去而结束自己的生命，因为活着是为了让死去的人安心。其实福贵并不知道什么是活着，他只知道人活着就是这样，经历一下酸甜苦辣，有钱就赌一赌，没钱就种。种田。活着就是这么简单。

人活着为了什么？人活着不为什么，只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而世上却有成千上万的人始终不明白，他们总以为活着只是为了幸福，只为了爱情，只为了养家，只为了金钱，只为了做官，只为了别人。当他们达不到目的时就跑去结束自己的生命。

有些人觉得自己的命不好，自己改变不了自己的命运，对自己前途不怀有任何希望，于是他们也选择了在这个世界上消失。

亦有些人，在碰到了点儿大的困难时，选择了后退，后来他

们觉得退缩也不是解决方法时，于是他们也与世界说了声再见，然后挥手而去了。

小时候，我曾想过自杀。自杀，现在一想，咳！一个惊心动魄的词语！

那是小学时，我的数学糟透了，每天都要被数学老师罚留堂。我写的作文在语文老师的眼里永远都是次等货。那段日子真令我活得心惊胆战的，每天都期待着可爱的老师们不要当着全班五十多位同学的面对我一个人实行鞭策，但老师们还是这样做了。我没了面子，没了自信心，没了立足之地，没了表现自己的机会，没了一切。世界没有了任何色彩。但我还有一条生命，活生生的。我想结束她，结束了她我就可以逃开一切。但当我站在家里阳台向下望时，当我一步一步爬上长城时，我突然发觉，我并不想死。若我想死，我早就可以跨出阳台上的栏杆一跃而下，在长城上可以将扶紧栏杆的两手松开，往后一躺……那是多么触目惊心哪！我不想死了。

活着读后感篇七

一个从小在富贵中的少爷，一个不把别人放在眼中的风流人物——福贵，他因为好赌被骗去了家财父亲也被气死了，但他却因祸得福——后绞幸的活了下来，他的老婆家珍一直陪伴在他身边慢慢的用爱和自己的信念感化他，-终福贵终于被感化了，但是为时以晚，害得自己的家人受到苦日子。

当我读到家珍死去，这是我看到的所有生离死别中-宁静的一段，也是-真切的一段，家珍没有怨言，是那样慈祥那样平静，我看到她无邪的纯洁的心灵，她仿佛在净化着一些“丑恶”的事物。福贵的女儿儿子相继死去，-终连女婿也惨死在了钢板下面，苦根也因为家中的贫穷-终被饿死了。看到福贵的亲人相继死去我的心情也触动了，留下了泪水。但是福贵也是可怜的上帝对他如此不公平，让他的亲人死去，只让自己潦倒的一个走向生命的尽头，也许这是他的“素命”吧！

亲人的相继离去使福贵变得不在是很新痛了，是他渐渐明白了，亲人一只活在自己的心中，要让自己好好的活下去，他买的老牛也是给予自己的自我安慰。

我对福贵的精神是十分赞赏的，他坚定的信念，背负着祖先留下的一句话，让自己活下去。生老病死，我们都得一样一样地过，生命只不过是这个过程罢了。我只是希望能按自己的意愿选择一个方式，真实清醒并发自内心的去实现它的价值，让自己的路走的更长更远。

活着读后感篇八

几个月前，我们公司为了丰富员工的业余生活，给我们订了一批书，也就是在这个时候，我与《活着》相遇了。

起初看得很详细，后来都不忍心深读下去。不由一声叹息：命运何曾放过谁啊！人只要活着，就有希望。人只要活着就是一种胜利。没有比活着更好的事，也没有比活着更难的事！

生不可选，死不该选，惟有硬着头皮活着！我们之所以勇敢、坚强的去坚持，那是因为我们心中强大的信仰，是因为那些一次次温暖你、爱你的人。唯有努力，唯有强大，才不负活着。

活着读后感篇九

前段时间读了余华的活着。我感到一种荒凉的压力。正像小说中余华用一种苍凉的笔调，用全知者的心态，默默还原悲剧。我面对这个能够看到自己过去模样的老人，用着看似平淡的乐观回顾自己的一生。

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以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小说里福贵的所有亲人，母亲，儿子，女儿一个个离他去，最终只剩福贵一人以及一头老牛。在空旷的世间相依为命，一人一牛，同样的年老，同样孤独，同样活着。

这部小说带给人们的不应该是生活的态度，更应该意识到文中的他不过是千万劳苦大众的一个缩影，从古至今遭受任何磨难人坚持不懈的所有人民。

好好活着，是中国人最朴实的愿望，只有好好活着，才有实现其他愿望的一切根源。

希望我在重新读这本书的时候，能够以一种全新的眼光去看待这个世界，不仅仅局限于人们所认识到的事物。希望大家都能去读读这本书。

活着读后感篇十

含着眼泪看完这本书。三年前同学给我推荐这本书，我一直等他借给我看，他不舍得，后来，我也没有去买，也不太喜欢看电子书。同学没有给我透露过任何内容，我总以为这本书会蕴藏着很多的大道理。看完这本书，我仿佛看到了爷爷奶奶她们的过去，好像亲眼看着她们经历过的无助与绝望。奶奶说，我有一个伯伯，走丢了就再也没有回来了，比我爸爸大两岁，我还有一个叔叔，病死了，八几年的时候病死的，奶奶说叔叔特别聪明。

小时候，不喜欢听奶奶讲过去的故事，因为总也听不懂，也不理解她们那个年代的人到底经历了些什么。现在，能懂了，却不愿意再去听奶奶讲那些故事了，不想去揭奶奶的伤疤，那一个年代的人，都活的比我们坚强，比我们更精彩的活着。

我看的不是小说，不是一个故事，是一本在还原那个年代的日记，那么真实。我会把这个书跟我的爸妈分享，善待老人，善待我的爷爷奶奶，他们比我们想象的更坚强，活着，要好

好的活着，除了生死，其他的事都是小事！